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文件

同大党〔2021〕103号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 关于赵志国等8位同志职务任免的决定

经2021年12月14日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赵志国同志任外国语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伍 聪同志任农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李有才同志任护理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刘世明同志任文学院（新闻学院）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；

王科伟同志任化学与化工学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；

吴利刚同志任机电工程学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；

李 朕任农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；

葛 赛同志任学术期刊中心副主任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。

免去李有才同志校工会组宣部部长职务；
免去赵志国同志附属中学政教处主任职务；
免去伍 聪同志音乐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免去葛 赛同志党委研究生工作部（研究生工作部）学科建设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

2021年12月22日

山西大同大学办公室

2021年12月22日印发
